

证券代码：300731

证券简称：科创新源

公告编号：2023-048

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06号），公司2022年度以简易程序向4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2,103,697股，发行价格为20.98元/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4,135,563.06元。2022年9月16日，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达公司账户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2年9月16日出具了《验资报告》（苏公W[2022]B113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公司于2022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余额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备注
1、募集资金总额	44,135,563.06	
减：发行费用	2,436,568.35	
2、募集资金净额	41,698,994.71	
减：累计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41,642,720.80	
其中：本报告期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5,907,765.2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31,323.30	
3、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87,597.21	

注：发行费用中保荐及承销费用含增值税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建立专户存储，并严格履行审批手续，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集中管理，实行专项存储和专款专用制度。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户	金额	备注
中国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778343863828	1,399.49	银行活期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	32250199744000001746	86,197.72	银行活期存款
合 计		87,597.21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2年9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2022年9月19日，公司与保荐机构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世纪证券”）、中国银行深圳光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由公司在前述银行开设专户存储募集资金。

同时，鉴于公司本次发行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瑞泰克散热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泰克”），2022年9月27日，公司及瑞泰克与世纪证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三、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瑞泰克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存放和管理，将用于新建新能源汽车钎焊式水冷板项目后续资金支付。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九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半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413.56				报告期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590.7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4,164.2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含 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¹	调整后投 资总额 (1) ¹	本报 告期投 入金 额	截至期 末累 计投入 金额 (2)	截至期 末投资 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报 告期 实现 的效 益	是否达 到预 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新建新能源汽车钎 焊式水冷板项目	-	4,169.90	4,169.90	590.78	4,164.27	99.86	2024 年 1 月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169.90	4,169.90	590.78	4,164.27	99.86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4,169.90	4,169.90	590.78	4,164.27	99.8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	不适用									

¹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及调整后投资总额为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保荐及承销费用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余额。

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12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3,417.49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前述金额已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众会字〔2022〕第08907号）。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世纪证券对此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截至2023年6月30日，扣除发行费用后，本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164.27万元，累计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3.13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8.76万元。结余原因系募投项目尚在建设期内。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瑞泰克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存放和管理，将用于新建新能源汽车钎焊式水冷板项目后续资金支付。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